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扫概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组具有以下含义：

    本说明书 指本招股说明书

   公司或公司 指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筹）

   发起人或集团公司 指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 指本公司

   股票 指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公司章程 指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草案

 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指本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筹备委员会 指本公司筹备委员会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指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上市推荐人 指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 指人民币元

   公司职工股 指本公司本次向公司在册职工发行的记名式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一、绪言

    本招股说明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票发行及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和《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等国家法规以及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写而成，旨在向社会提供本公司的基本情况及本次发行和认购的各项有关资料。本说明书已经本公司筹备委员会成员批准，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者误导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新发行的股票是根据本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它人提供未在本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投资人应自行承担买卖本公司股票所应支付的税款，发行人、上市推荐人和主承销商对此不承担责任。

    根据《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筹委会通过了本招股说明书概要，确信所摘内容与招股说明书正文一致且无重大误导、虚假及遗漏。

     二、本次新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筹）

    筹委会负责人：宋志平

    拟注册地址：北京海淀区西三旗

    联系电话：010－62923831；62913057

    联系人：邓玉庭 包文春

    2.主承销商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景师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6号南方国际大酒店

    联系电话：010－67642127;67642146

    联系人：刘中；覃耀辉

    3.副主承销商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联系人:笪新亚 贾文杰

    联系电话:010－64665844

    4.分销商安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继延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1号

    联系人:杨宏宽

    联系电话:0551-2645704

    5.分销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小华

    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18层

    联系人:朱彤

    联系电话:010-63151619

    6.分销商:国泰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建栋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61号

    联系人:杨青丽

    联系电话:010－68498554

    7.分销商: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庆

    地址:深圳市春风路5号

    联系人:伍朝阳 凌联平

    联系电话:010－66159508

    8.上市推荐人：（1）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2）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发行人律师:公诚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徐冲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华鹏大厦

    电话:010－65088036／37／38

    经办律师:张宏久、杨小蕾、彭光亚

    10.主承销商律师:观韬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韩德经

    地址:北京市车道沟一号玫瑰花园12层

    电话:010-68410567

    纤办律师:崔利国 杨光

    11.发行人会计市事务所:中华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陆兵

    地址:北京市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楼

    电话:010-68164746

    经办会计师:廖良汉 谢佳扬

    12.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 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鲁 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32号

    电话:010-6841－8302

    经办评估师:崔劲、解彦平

    13.土地评估机构中国地产咨询评估中心

    法定代表人:冯庆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21号

    电话:010－6217-2342;6217－2343

    经办估价人:王朝阳 王晓悔

    14.顾问机构:中华企业股份制咨询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效良

    地址:北京市安德路惠天大酒店

    电话:010－64225577-2310

    联系人:祝捷

    15.股票登记机构: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铁军

    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25号

    电话:0755-5583343

    16.资产评估确认机构: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张佑才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河路66号

    联系电话:010-62567744

    17.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淀区清河分理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镇

    联系电话:010-62914025

     三、发行情况

    （一）主要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数量：45,000,000股，其中450万股将配售给公司职工， 该部分股票自社会公众股上市半年后即可上市流通

    3.每股面值：1.00元

    4.每股发行价：5.93元

    5.发行总币值：266,850,000元

    6.发行方式：上网定价发行

    7.发行前每股净资产：1.37元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2.63元

    9.发行地区：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10.发行对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及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1.上市地点：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以公司94、95、96年税后利润及预定发行市盈率水平计算，计算公式为:

     公司前三年（94、95、96年）平均利润

   发行价格=－－－－－－－－－－－－－－－－－－－－－×发行市盈率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

     （4908.9万元+4408.1万元+4183.5万元）／3

     =－－－－－－－－－－－－－－－－－－－×14.5

     110,000,000

     ＝5.93兀

     四、风险因素与对策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说明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经营风险

    （1）原材料供应风险

    本公司生产纸面石膏板的主要原材料为石膏板护面纸和石膏石。目的本公司的这两种原材料均从国内市场采购。其市场状况、价格和质量直接影响本公司的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

    （2）能源供应风险

    本公司生产采用的主要能源为煤炭。煤炭的价格会随国家的能源政策和环境政策以及市场的供求关系变化，将直接影响生产成本。

    （3）运输风险

    本公司的产品运往成本占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的比例较大。交通运输价格的上涨将会导致成本上升。此外，随着本公司的发展和产销量的增加，交通运输紧张也可对产销形成制约。

    （4）融资能力的局限性

    本公司的投资项目中，由于大量的资金为流动资金，将依靠短期贷款取得，本公司并不排除无法及时得到银行贷款的风险。

    （5）重大项目投资的风险

    在本公司计划投资的项目中，由于投资金拥较大并有一定的假设周期，有可能存在着一定的风险。

    （6）产品风险：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纸面石膏板，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建材产品的更新换代及替代产品的生产将会给本公司带来风险。

    2.行业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纸面石膏板巨大的市场潜力吸引新进入者进入该行业，导致行业内部竞争加剧。特别是国外大公司加入竞争行列，将给本公司带来行业竞争风险。

    （2）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3）建材行业与建筑行业密切相关，容易受到建筑行业的影响， 而同时建筑业将直接受到国家财政政策和基建政策的影响。

    3.政策风险

    （1）随着我国进出口政策的变化，进口关税的降低， 公司将面临国外同行越来越激烈的竞争风险。

    （2）本公司成立后，如果国家对于本公司新技术产业的认定和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本公司有可能不能再享受15%的税率优惠。

    （3）国家财政政策和基建政策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建筑行业， 也会波及到与其高度相关的建材行业。

    （4）本公司的主要燃料为煤炭，煤炭的燃烧会对大气造成影响，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和环保标准的提高，本公司会遇到由此带来的风险。

    4.股市风险

    中国证券市场尚属初级阶段，投资者在选择投资本公司股票时，还应充分考虑到股票市场的各种风险。公司股票的价格可能受到国家政治、经济政策及投资者心理因素及其他不可预料事件的影响。因此，股价的变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业绩，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的心理准备。

    5.其他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针对以上风险，本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

    1.针对经营风险的对策:

    （1）提高生产经营所需重要原材料供应渠道的可靠性

    石膏石：我国石膏石贮量丰富，居世界第一位，分布广泛，近年来华北地区也探明有大规模储量。经过公司十几年的努力，已在五个省区选定了二十多个合格矿点。目前在山西地区已发展多个供应商，石膏石从长期来讲不会有大的供应问题。为进一步保证供应和降低价格，公司计划收购集团公司在河北隆尧投资的“北新集团隆尧石膏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因此石膏石的供应在中短期材十分稳定。

    护面纸：在国内有多家供货单位，湖南南县建材纸厂属于集团公司，是本公司固定的供应单位；山东郊股纸厂目前是最大的供应厂家，供货时间、质量、价格都比较稳定。为保证护面纸的供应，集团公司已与山东郯城纸厂、美国中南公司共同投资建设新鲁南纸业有限公司，作为未来护面纸的稳定货源。本公司成立后，将收购集团公司在该公司的股权，因此未来护面纸的供应将非常稳定。

    镀锌薄钢扳：在国内有多家企业生产，比较稳定的进货渠道为上海宝钢、湖北武钢、四川攀钢，产品的质量、品种、规格上完全能够满足生产需求。

    （2）燃料方面，为解决煤炭供应问题，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大同矿务局的协作，保证发运量不断增加；另一方面逐步发展与周边矿区的供需关系，争取在价格和供求关系上有更大的主动性。公司还将积极争取推广使用天然气等新能源。

    （3）在交通运输方面，集团公司铁路专用线直达货场，年吞吐量150万吨，石膏石与煤炭等主要原燃料都可通过铁路运输。发泡剂、淀汾、护面纸也可以通过汽车运输，公司发运能力强，发货稳定，运往时间可控制，所以交通运输问题不会对本公司构成威胁。

     （4）本公司对融资问题已非常重视。 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也是本公司为寻求新的融资渠道、扩大融资能力而努力的结果。另外，公司今后将在加强内部管理，盘活存量资产，加速资金周转，选择投资少、见效快的新投资项目等方面多下功夫。

     （5）对于投资项目带来的风险，公司的对策是：加强投资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加强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在与合营方的合作谈判中坚持原则，维护好公司的利益，另外，公司已有长期的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的经验，并有相关的技术、经营和管理人才，将努力使投资风险降至最低。

     （6 ）对于产品风险：纸面石膏板今后可能的替代产品为石膏纤维板受生产工艺和原材料的影响，其生产成本在今后短时间内无法降低，很难对本公司的主导产品构成威胁，其他可能的替代产品如胶合板、塑料板等，由于其防火性能差，被消防部门限制在建筑装饰工程中使用，故也不能构成对本公司的威胁。

     2.针对市场风险的对策

     （1）对于市场竞争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行业内的优势地位，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继续拓展，扩大市场份额，保持本公司恒久的业内地位。

     （2）对于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带来的风险，本公司的对策是在加强新产品开发、新市场开拓（包括国内外市场）的同时，增强对经济波动周期的预见能力，增强适应经济周期波动的能力，以减小市场需求的周期性波动对企业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3）本公司将密切注意国家财政政策和基建政策的变化， 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以适应变化，同时开发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小的市场。

     3、针对政策风险的对策

     （1）本公司将继续加强产品质量意识， 保持本公司产品的强大市场竞争力，以适应未来可能的国外市场竞争。

     （2）对于税率风险，本公司将努力加强科技投入，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地位，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新技术企业的要求。同时加强内部管理，增加公司的获利能力，以避免因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3）本公司将努力开发新产品，运用新技术，进行产品的多元化尝试， 同时适时进入其他行业，以分散和减轻建筑行业对本公司的不利影响。

     （4）对于环保风险，集团公司1979年建立时， 我国对环境保护的“三同时” 原则已经开始实施，集团公司是经过国家环保部门验收合格才开始投产的。十几年来，集团公司始终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法规，严格执行“三同时”原则，对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均进行处理经测试达标排放，是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先进单位。

     集团公司已建立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网络，各单位均设置环撩保护负责人和环保员。集团公司投资341万元建立工业废水处理站，1994 年已经验收合格。

     4.针对股市风险的对策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乃股市正常现象。为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对股票市场风险有正确的认识，增强对股票市场的了解，以便做出正确的决策。

     为使本公司股票的投资者便于做出正确的决策，本公司将及时、准确地向投资者披露本公司的有关财务数据和其它有关重大信息。

    五、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次发行如果成功，本公司将募集资金约25726万元，拟投入以下项目：

     1.收购集团公司正在建设的纸面石膏板生产线

     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改（1995）695号文及国家建材局逮材科技发【1995】479号文件批准，集团公司正在北京建设一条年产2000万平方米的生产线，计划项目总投资 16,27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3,513万元，新增流动资金2,744万元。 工程已于 1996年7月动工，目前土建工程已完工，设备安装工程正在进行，预计在1997年7月完工并投入运行，1997年下半年可生产纸面石膏板约500万平方米。

     本项目引进国外的煅烧磨系统、发泡系统、成型站系统、凝固皮带、干燥机控制系统等少量关键设备，其余大部分设备在消化吸收现有石膏板生产线（石膏板一线）技术的基础上实现国产化设计和制造。项目充分利用一线原有的厂房并与一线共用破碎、均化等设备，既节省了投资，又缩短了建设期。项目建成后，生产线技术水平可达到九十年代国际同类生产线水平，年生产能力达2,000万平方米， 产品质量符合普通纸面石膏板国家标准GB9775－9778－88和德国工业标准DIN－18180.

     生产线投产后按现价每年新增销售收入21，960万元，利润总额6，616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41.57％，投资回收期3.72年，投资利润率48.91％。项目抗风险能力强，并具有出口创汇的能力。

     该项目现在由集团公司筹资兴建，计划于97年7月建成， 建成后股份公司将从集团公司处收购该条生产线。

     2.合资兴建一条年产2500万平方米的纸面石膏板生产线

     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委改（1996）555 号文”和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新材计财发（1996）210号文”批准（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经国家计委批准， 具有计划单列项目审批权），集团公司拟在山东合资建设一条年产2500万平方米的纸面石膏板生产线，产品品种及产品质量同石膏板二线。预计固定资产投资17，235 万元，新增流动资金2，289万元。集团公司投资5，600万元。该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目前集团公司正与合资方山东省枣庄市第二农业机械厂积极筹备项目准备工作。股份公司设立后，将取代集团公司出资5，600万元，与山东省枣庄市第二农业机械厂签定合资合同，由股份公司和山东省枣庄市第二农业机械厂共同建设。

     该项目计划在1997年8月募集资金到位启动工兴建，预计1998年11月建成投产。项目缺口资金11，524.27万元由公司向银行申请“双加”技改贷款解决。

     项目除引进关键设备彼特磨系统外，其它设备将借鉴石膏板一、二线的技术和经验，走国内设计、国内制造的道路。因此投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投资利润率进一步提高。

     项目投产后新增销售收入26，250万元，年利润总额6137. 5 万元， 税后利润 4112万元，本公司投资收益2878万元。本项目投资回收期5.7年， 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29.25％。项目盈利水平高，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是一个经济效益好的项目。

     3.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北新集团隆尧石膏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

     集团公司已经与河北隆尧双碑石膏矿、中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及北京筑根建筑化学品有限责任公司四方共同出资，于1996年7月16 日组建了“北新集团隆尧石膏有限责任公司”并获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集团公司出资240 万元人民币，占40％的股份。股份公司设立后，将收购集团公司目前拥有的该公司40％股权。

     该项目的兴建旨在解决三个纸面石膏板厂的主要原材料之一石膏石的供应，使石膏矿成为本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基地。

     该项目第一期工程为建设一座年产量30万吨石膏石的石膏矿，以保证北京和山东纸面石膏板生产线的石膏石供应。第二期工程为建设一条年产5 万吨石膏粉生产线，用于生产粉刷石膏、粘结石膏等建筑材料。此项目已得到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新材计财发（1996）209号文”批准，预计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1600万元， 新增流动资金200万元，集团公司投资240万元。该项目第一期工程已经从96年10月开始建设，计划97年12月投入生产。第二期工程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

     本项目建成后每年可获销售收入1500万元，利润总额389万元。税后利润261万元，本公司可获投资回报104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2.7年，投资利润率54.1％。

     4.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新鲁南纸业有限公司”的股权

     石膏板护面纸是生产纸面石膏柜的重要原材料。为了保证纸面石膏板生产线的原村料供应，集团公司与山东省郑城纸板厂和美国中南有限公司三方在山东郑城合资组建了新鲁南纸业有限公司。该公司已获山东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的批准证书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该公司的资本已全部到位，集团公司已投入资本1,950万元， 占该公司投资额的30％。该公司将拥有四条石膏板护面纸生产线，年生产能力达60,000吨，项目固定资产投资10,500万元，新增流动资金4,000万元。

     本公司设立后将受让集团公司拥有的30％股权，享受股东权益，预计每年可获税后投资回报420万元。 并保证了本公司生产纸面石膏板的主要原材料─一石膏板护面纸的供应。

     预计合资公司四条石膏柜护面纸生产线到1997年10月可全面投入生产，目前有两条生产线（年产3万吨）已经投产，97年预计税后利润约为1900万元。

     5.建设一条玻璃纤维水泥（GRC）外墙板生产线

     该项目已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委改（1996）555 号”文和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新材计财（1996）090号”文批准。项目总投资4，975.70万元，设计年生产能力400万平方米。计划在1997年9月动工，1998年10月建成投产。

     GRC外墙板是一种集轻质、高强度和高韧性于一身的新型书能复合板材料，最适合用作建筑外墙材料，发展此种材料符合当前建材行业的产业政策，市场广阔，经济效益良好。

     生产线年产各种规格的GRC外墙板400万平方米。产品质量达国际先进水平。生产线个别主机或部件从国外引进，其余设备均为国内设计、国内制造。

     项目建成后可获年销售收入10,000万元，利润总额2，375万元，税后利润2 ， 019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2年，所得税后投资收益率47.38％。

     6.建设一条矿棉吸音板生产线

     该项目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委改[1996]555 号”文和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 建材科技发【1996】377号”文批复。预计项目需固定资产投资18,000万元， 新增流动资金2，540万元。在1997年动工兴建，1998年4月建成投入生产。

     矿棉吸音板是运用在建筑内的吊顶材料，具有防火、吸音、隔热、装饰、轻质等优点。目前国内矿棉吸音板市场容量在200万平方米以上， 而国内实际生产能力仅为570万平方米，产品供不应求。

     项目完成后，可新增销售收入20，000万元，利润总额7,348万元，税后利润6， 245.8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4.92年，投资利润率25.87％。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29.18％。

     上述投资项目共需资金49，576万元，如此次募股成功，可募集资金约25726万元。不足部分由股份公司自筹和贷款解决，其中矿棉吸音板项目已经得到工商行总行的贷款承诺。另外新增流动资金部分将在项目完成后通过申请短期贷款解决。资金缺口将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以上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生产能力 项目固定资产 新增流 公司 资金使用计划

 投资总额 动资金 投资额 1997 1998 小计

收购纸面石 2000万平方米 13,526 2,744 16,270 16,270 16,270

膏板生产线

合资纸面石 2500万平方米 17,235 2,289 5,600 5,600 5,600

膏板生产线

收购隆尧石 30万吨石膏矿 1,600 200 240 240 200

膏公司股权 5万吨石膏粉

收购新鲁南 6万吨纸 10,500 4,000 1,950 1,950 1,950

纸业公司股权

GRC外墙板 400万平方米 3,476 1,500 4,976 4,976 4,976

生产线

矿棉吸音板 800万平方米 18,000 2,540 20,540 19,880 660 20,540

生产线

合计 64,337 13,273 49,576 48,916 660 49,576

  本公司正式成立后，上述收购石膏板生产线，隆尧石膏公司股权和收购新鲁南纸业公司股权项目的实际收购价格可能会与上述价格有所不同，是否收购由股东大会决议决定。

  六、股利分配政策

  按本公司章程所载之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每年之税后利润在弥补亏损后按下列顺序和比例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

   2.提取公益金5％－10％；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提取比例按当年股东会决议确定；

  税后利润在提取公益金和公积金后用于股利分配。

  当年有盈余时，每个会计年度分配一次股利，分配时间定于次年第二季度。 公司分配股利将采取下列形式：

   1.派送现金；

   2.派送股票。

   公司普通股股利按各股东持有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本公司预计初次发放股利时间为1998年第二季度。

   由本公司尚未成立，本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最终将在本次发行后由股东大会决定。

   根据本公司发起人决议，本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本公司成立日期间的利润由发起人享有。

  七、发行人情况

   1.发行人名称：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筹）

   （英文名称：BEIJING NWE BUILDING MATERIAL PUBLICLIMITED COMPANY） 2.拟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东

   3.筹委会负责人：宋志平

   4.历史沿革

   本公司唯一发起人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是1979年原国家建材总局投资兴建的国内规模最大的新型建筑材料生产基地，曾采用“北京新型建筑材料试验厂”、 “北京新型建筑材料厂”、“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等名称。1994年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被确定为全国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百户试点，1996年12月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和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联合发文，批复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的（试点实施方案），同意暂由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作为总厂的投资主体，将总厂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更名为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改制后的集团公司作为北新集团的核心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拥有56家全资、控股、参股和联营企业，经营石膏板及石膏制品、轻钢龙骨、岩棉制品、化学建材制品以及金属板材制品等系列产品。

   5.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48号文”批准，集团公司将下属石膏板厂、轻钢龙骨口和装饰石膏板厂等三个厂的资产评估后作价，折为国有法人股11000 万股，并向社会募集4500万股社会公众股，募集设立本公司。

   6.公司组织结构图

      ┌────┐

     │股东大会│

 └─┬──┘

 ├─────────┐

 ┌─┴──┐ ┌─┴─┐

 │董 事 会│ │监事会│

 ┌─────┐ └─┬──┘ └───┘

 │董事会秘书├────┤

 └─────┘ ┌─┴──┐

 │总 经 理│

 └─┬──┘

 ┌───┬───┬────┼─────┬────┬───┐

 财务部 人事部 总经理办公室 │ 业管理部 供销部 证券部

 │

 ┌─┼─┐

 股 股 股

 东 东 东

 大 大 大

 会 会 会

   7.经营范围

   本公司从事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及配套产品制造、销售、技术服务。

   8.公司主要业务：纸面石膏板、装饰石膏板、轻钢龙骨的规模工业制造、销售。

   9.产品：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纸面石膏板、装饰石膏板、轻钢龙骨，石膏及其制品。

   （1）生产能力：

     1996年度 1995年度 1994年度

石膏板（单位：万平方米） 2120.07 1838.61 1505.76

轻钢龙骨（单位：万米） 1095.8 1075.68 950.22

装饰石膏板（单位：万平方米） 32.44 36.11 33.00

 （2）近三年,这些产品的销售量和销售额及在全部业务中的比重反映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94年度

 销售额 比重 销售额 比重 销售额 比重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石膏板 20931 72 18078 69 14931 69.3

轻钢龙骨 5165 18 4802 18 4021 18.7

装饰石膏板 628 2.1 622 2.1 552 2.6

合计 26724 92.1 23502 89.1 19504 90.6

其他业务收入 2301 7.9 2868 10.9 2015 9.4

全部业务收入 29025 26370 21519

 （3）市场及占有情况

 产品市场占有率统计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94年度

 石膏板（包括装饰石膏板） 51％ 50.53％ 55％

 龙骨 60％ 58％ 57％

   注：石膏板市场占有率以全国市场客量为计算依据，轻钢龙骨市场占有率以运输半径1000公里范围内的市场容量为计算依据。

   10.原料

   发行人现在和募股后的重要原材料有：石膏石、护面纸、镀锌苏钢板、淀粉、发泡剂、石膏石、护面纸这两种原材料构成了纸面石膏板的产品主体，石膏石全年占用资金量大约在20％左右，护面纸占用资金量超过50％（根据1995年度石膏板厂调拨主要原、燃材料占用资金情况）。镀锌簿钢板是生产轻钢龙骨的唯一原材料。

   淀粉、发泡剂是生产纸面石膏板的主要添加剂。淀粉在石膏板生产中与熟石膏粉搅伴在一起，制板加热后淀粉迁移到石膏板芯与纸之间起到粘结作用；发泡剂加入熟石膏粉原料中可改善石膏板的结构和重量。

   11.能源

   煤炭是石膏板生产中热烟气发生炉的燃料；设备用电是基本动力能源。

   12.关联交易：

   公司与发起人之间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1）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之间1994－1996 年度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单位：元）

   业务说明 1996年度 1995年度 1994年度

  销售产成品 27,142,607 12,000,667 18,667,465

  （2）本公司与发起人签订《综合服务协议》， 由发起人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服务和设施，其中包括水、电、汽的供应；少量原材料、燃料的供应；部分产品销售和销售网络的利用；仓储、运输、装卸服务；生产区公共设施、办公场所的使用；生活服务设施的使用；办公及生活用车。本公司向发起人支付服务费用。

  （3）本公司与发起人签订《土地租赁合同》， 由发起人向本公司出租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环岛东路南厂区内67,145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向发起人每年支付租金15元／平方米。

  （4）本公司与发起人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由发起人许可公司使用其注册登记的第168486号龙牌商标，公司向发起人支付商标使用许可费用100 万元／年。

  13.本公司在过去三年内没有重大改组、变更、收购、兼并、清理整顿行为。

  14.优惠或限制条件：

  （1）本公司筹委会于1997年3月12日获得了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办公室“京试企【1997】4号”《新技术企业受理通知书》， 对本公司的新技术企业资格进行了预审核，认为本公司基本符合新技术企业标准。并许可本公司在“取得法人资格─月内到我区技大审核部门办理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登记注册，并从注册之日起亨受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税赋等有关政策优惠”。

  （2）本公司在生产经营上无其他任何限荆

  15.公司已经得到发起人北新建格（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在本公司成立后，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与本公司之间将不会发生同业竞争问题。

  16.公司筹备委员会成员简介：

  宋志平，筹委会负责人，男，四十岁，硕士，在读管理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副厂长、厂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副总经理等职。荣获全国五百名企业创业者、全国优秀青年企业家、中央国家机关工委优秀共产党员、全国建材行业劳动模范、首都劳动奖章、全国建材行业优秀企业家、全国墙材革新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当选为第八届全国青联委员、国家建材局第五届科教委委员、武汉工业大学北京研究生部兼职教授。

  李谊民，筹委会成员，男，四十三岁，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副厂长、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白明文，筹委会成员，男，五十一岁，大学，高级政工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党委书记，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纪委书记。

  李鸿兴，筹委会成员，男，五十岁，大专，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企业管理处处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于广宽，筹委会成员，男，四十岁，硕士，会计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财务处处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芦金山，筹委会成员，男，四十五岁，相当大专，经济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营销事业部经理、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营销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龚长德，筹委会成员，男，四十七岁，大专，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人劳处处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人事部经理。

  包文春，筹委会成员，男，四十三岁，大专，会计师。历庄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财务处副处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张文民，筹委会成员，男，五十岁，大学，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设计室主任、石膏板厂厂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膏板厂厂长。

  周桓，筹委会成员，男，四十二岁，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轻钢龙骨厂副厂长、厂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轻钢龙骨厂厂长。

  邓玉庭，筹委会成员，男，四十二岁，留英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石膏板厂主任工程师、企业管理处副处长，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李忠国，筹委会成员，男，四十四岁，大专，工程师。历任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桦林集团研究室主任，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霍亚军，筹委会成员，男，三十七岁，大专，工程师。历任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广州公司经营部经理、进出口部经理、东龙新型建材公司经理，现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

  本筹委会全体成员承诺，在本公司成立后，不在本公司与其他相关公司之间双重担任高级管理职务。

  八、经营业绩

  1.生产经营的一般情况

  公司发起人北新建材（集团）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多年的经营，现已成为全国最大的新型建材技工贸综合性产业集团。集团公司是全国石膏板、轻钢龙骨、装饰石膏板的主要生产厂家；其中纸面石膏板及轻钢龙骨的生产能力为我国第一位，规格最全，获全国建材行业最高质量奖银质奖。集团公司并在沿海及内地主要城市建成了全国性的销售网络，包括22家独资、联营销售公司和120多家经销公司， 产品行销全国。

  经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近三年的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元

 项目 1996年度 1995年度 1994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267,234,956 235,275,550 196,914,445

二、主营业务利润 54,449,933 47,397,986 46,312,575

加：其他业务利润 3,452,985 4,302,801 3,023,372

三、营业利润 57,902,918 51,700,787 49,335,947

加：营业外收入 7,819 239,837 8,088

减：营业外支出 145,337 68,848 87,751

四、利润总额 57,765,400 51,871,776 49,256,284

减：所得税 8,676,882 7,798,635 7,400,810

五、净利润 49,088,518 44,081,141 41,855,474

  九、股本

  1.公司拟注册资本为15500万元。

  2.本次发行后，公司溢价发行所得超过面值部分列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将用于 “募集资金的运用”一节中所述项目的投资。

  3.本次发行为设立发行，唯一发起人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认购股数为国有法人股11000万股。

  4.由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和此次募股溢价发行后，超过股本缴入的资本，均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5.公司职工股：此次发行将严格遵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司职工配售的股份占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10％，即450万股，在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半年后上市，公司职工股的发行范围严格控制在本公司职工范围内。

  6.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股数（万股） 所占比例

   总股本 15,500 10％

    发起人股 11,000 70.97％

    社会公众股 4,500 29.03％

    其中：公司职工股 450 2.9％

     本次上市额度为4500万股，公开发行4050万股，其余450万股向公司职工团售。

     7.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净资产为40,817万元，每股净资产为2.63元，发行前每股净资产1.37元。

    十、主要会计资料

     根据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前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及盈利状况财务会计资料如下。

     （一）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1996.12.31 1995.12.31 199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02,941 2,134,200 1,992,010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57,929,519 44,885,270 42,782,344

减：坏帐准备 289,648 224,426 213,912

应收帐款净额 57,639,871 44,660,844 42,568,432

预付货款 6,924,719 1,420,149 1,467,171

其他应收款 139,504 286,461 104,136

待摊费用 3,014,391 3,794,773 4,743,466

存货 40,022,609 20,043,566 14,065,793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244,035 72,339,993 69,941,008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

其中：合并价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234,573,292 120,708,668 116,009,324

减：累计折旧 93,079,834 57,302,292 47,571,815

固定资产净值 141,493,458 63,406,376 68,437,509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待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合计 141,493,458 63,406,376 68,437,509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无形资产

递延资产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251,737,493 135,746,369 133,378,517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300,000 38,840,000 31,840,0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18,315,118 8,737,119 11,683,680

预收货款 2,978,627 2,270,837 5,302,717

应付福利费

未付股利

未交税金 3,423,108 1,023,894 1,736,799

其他未交款 70,391 9,643 17,542

其他应付款 14,922,230 11,980,384 11,519,458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829,474 62,855,877 62,100,19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5,000,000

负债合计 100,829,474 62,855,877 67,100,196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 72,890,492 66,278,321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

股东权益合计 150,908,019 72,890,492 66,278,32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51,737,493 135,746,369 133,378,517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1996年度 1995年度 1994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267,234,956 235,275,550 196,914,445

  减：营业成本 172,574,540 155,434,595 121,255,169

  销售费用 10,847,517 9,372,683 7,297,447

  管理费用 22,156,766 18,242,218 17,365,997

  财务费用 5,160,798 3,025,344 2,933,4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5,402 1,802,724 1,749,785

  二、主营业务利润 54,449,933 47,397,986 46,312,575

  加：其他业务利润 3,452,985 4,302,801 3,023,372

三、营业利润 57,902,918 51,700,787 49,335,947

  加：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7,819 239,837 8,088

  减：营业外支出 145,337 68,848 87,751

  四、利润总额 57,765,400 51,871,776 49,256,284

 减：所得税 8,676,882 7,790,635 7,400,810

  减：少数股东损益

  五、净利润 49,088,518 44,081,141 41,855,474

     财务状况变动表

  流动资金来源和运用 1996年度 1995年度

  一.流动资金来源

  1.本年净利润 49,088,518 44,081,141

  加:不减少流动资金和费用和损失

  (1)固定资产折旧 10,200,269 9,730,477

  (2)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减其他负债转销)

  (3)固定资产盘亏(减收益)

  (4)清理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5)递延税款

  (6)其他不减少流动资金的费用和损失

  小计 59,288,787 53,811,618

  2.其他来源

  (1)固定资产清理收入(减清理费用)

  (2)增加长期负债

  (3)收回长期投资

  (4)对外投资转出固定资产

  (5)对外投资转出无形资产

  资产净增加额 -4,298,464 6,612,171

  小计 -4,298,464 6,612,171

  流动资金来源合计 54,990,323 60,423,789

  二.流动资金运用

   1.利润分配

  (1)提取法定公积金 4,908,812 4,408,114

  (2)提取法定公益金 2,454,426 2,204,057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已分配股利 41,725,280 37,468,970

  小计 49,088,518 44,081,141

  2.其他运用

  (1)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净增加额 5,971,360 4,699,344

  (2)增加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

  (3)偿还长期负债 5,000,000

  (4)增加长期投资

  小计 5,971,360 9,699,344

 流动资金运用合计 55,059,878 57,780,485

  流动资金净增加额 -69,555 6,643,304

  流动资金各项目的变动

  一.流动资产本年增加数

  1.货币资金 368,741 142,190

  2.短期投资

  3.应收票据

  4.应收帐款净额 12,979,027 2,092,412

  5.预付帐款 5,504,570 -47,022

  6.其他应收款 -146,957 182,325

  7.待摊费用 780,382 948,693

  8.存货 19,979,043 5,977,773

  9.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0.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1.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增加净额 37,904,042 7,398,985

  二.流动负债本年增加数

  1.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22,460,000 7,000,000

  3.应付帐款 9,403,999 -5,952,561

  4.预收帐款 707,790 -31,880

  5.应付福利费

  6.未付股利

  7.未交税金 2,399,214 -712,905

  8.其他未交款 60,748 -7,899

  9.其他应付款 2,941,846 460,926

  10.预提费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增加净额 37,973,597 755,681

  流动资金增加净额 -60,555 6,643,304

  （二）重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工业企业会计制度》，但会计报表根据《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编制。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会计核算执行《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还有关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帐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采用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4）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5）外币折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业务均按当月一日的人民币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帐，并按期末（各月未和年末）的人民币市场汇价进行折合调整，调整后的差异记入当年损益。

  （6）存资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产成品按计划成本核算，按月计算分摊产品成本差异，钭计划成本还原成为实际成本。发出存货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7）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800 元以上的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帐。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原值、扣除3 ％的残值率及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2.77％

  机器设备 10 9.70％

  运输工具 8 12.13％

  其他 10 9.70％

  （8）坏帐准备

  本公司按应收帐款年末余额的5为计提坏帐准备。

  （9）税项

1. 业所提税

  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②流转税及附加

  本公司被认定为增值税的一般纳税人，增值税适用税率为17％和13％；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增值税税额的7％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税额的3％计缴。

  ③其他税项

  依据有关税务法规的规定计缴。

  （10）收入确认

  本公司于发出商品、提供劳务，同时收讫价款或者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1）利润分配

  本公司根据税后利润的10％和5％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

  （三）重大资本支出项目情况

  除已在募集资金使用中列示的投资项目及正在进行的在建工程项目外，本公司目前尚无其它重大资本投资计划。

  （四）资产流动变化情况

  本公司1996年度比1995年度同期变动幅度在30％以上的报表项目及其变动原因列示如下：

  报表项目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帐款 29.06％ 业务扩展使销售增加

 预付货款 387.61％ 业务量扩展.采购环节预付货款增加

 存货 99.68％ 生产量增加.存货储备增长

 其他应收款 －51.30％ 本职结算部分代垫费用

 固定资产原值 94.33％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累计折旧 62.44％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短期借款 57.83％ 业务扩展借取的流动资金

 应付帐款 107.71％ 业务扩展采购环节应付帐款增加

 预收货款 31.17％ 销售中的预收款增加增加

 未交税金 234.92％ 年末尚未缴纳税金

 其他未交款 629.97％ 年末尚未缴纳的教育费附加

 实收资本 50.91％ 评估凋帐后的净资产折股

 资本公积 无限大 评估调帐后的净资产折股

 财务费用 70.59％ 贷款增加使得财务费用相应增加

 营业外收入 －96.74％ 95年度公司内纪检罚没收入较大

 营业外支出 111.10％ 捐赠支出增加

     （五）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05 1.15 1.06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0.82 0.83 0.7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0.50 0.46 0.60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款平均余额 5.22 5.39 4.63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8.62 7.75 4.71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总额 0.63 0.60 0.75

 每股净利＝净利润／期末股本总额 0.38元 0.40元 0.45元

  十一、资产评估的主要情况

  以下摘自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资产评估报告

  单位:元 评估基准日:199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帐面原值 帐面净值 重置全价

 流动资产 106905776.86 106905776.86 110244034.85

 长期投资

 机器设备 101312837.80 42243910.84 165879560.00

 建筑物 25322973.43 16889339.39 68693732.00

 在建工程 44217.00 44217.00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递延资产

 资产总计 233585805.09 166083244.09 344817326.85

 流动负债 100829474.09 100829474.09 100829474.09

 长期负债

 负债总值 100829474.09 100829474.09 100829474.09

 净资产 132756331.00 65253770.00 243987852.76

  项目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110244034.85 3338257.99 3.12％

 长期投资

 机器设备 94977808.00 52733897.16 124.83％

 建筑物 46515650.00 29626310.61 175.41

 在建工程 -44217.00 -100.00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递延资产

 资产总计 251737492.85 85654248.76 51.57

 流动负债 100829474.09 0.00

 长期负债

 负债总值 100829474.09 0.00

  净资产 150908018.76 85654248.76 131.26

  各类资产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和建筑物通过评估而产生的增值，详细资料请阅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资产评估报告。

  本公司已依据评估结果进行了会计帐务处理。

  十二、盈利预测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鉴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种种假设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判断时不应过于依赖以下盈利预测。

  本公司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2.63元，发行市盈率为14.5倍。

  根据本公司编制并经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盈利预测，本公司1997年度税后利润预测为A：52,181,500元（税率15％）；B：41,131,300元（税率33％）。本公司如果成立后无法得到新技术企业认定，将不能亨有15％的优惠税率。

  相应地，按发行新股后全面摊薄计，1997年每股税后盈利为A：0.34 元（税率 15％）：B：0.27无（秘率33％）。

  盈利预测采用的各项假设：

  1.基准

  本盈利预测是以业经审计的1996年度及1995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下期生产发展规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及其他有关资料，经过分析研究而编制的，遵循了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2.假设

  （1）本公司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法律、法规、政策和经济环境无重大政变。

  （2）现行的信贷、利率、汇率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3）税赋基准及税率无重大改变。

  （4）本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能如期实现，无较大变化。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公司发展规划

  1.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根据国家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的大力发展新型建筑材料及其制品和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提出的“由大变强，靠新出强”的战略方针指引下，以振兴我国的新型建筑材料行业、实现住宅产业化为目标，把公司建设成一个规模宏大的以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及其制品和配套材料为主的技、工、贸综合性产业集团。

  2.公司的生产经营战略

  以市场为导向，用技、工、贸相结合的方式充分利用资源，最大地发挥规模效益。以服务用户和社会为出发点，以质量和信带为追求，达到企业综合价值的最大化。继续推行现代化管理，充分发挥龙牌建材的产品品牌优势，以名牌战略赢得广大用户信赖，实现市场竞争的目标。创造独具特色的企业。

  技术发展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发挥技术优势，提高工业生产的自动化水平，同时在新型建筑材料产品开发方面，不断填补空白项目力争保持国内领先地位，不断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技术创新。同时将进一步为用户提供与生产材料相配套的各类材料、施工工具和设备。

  公司还将抓住时机以较低的成本收购兼并一些目前因经营管理不善，缺乏技术但有资源潜力的同行业企业，利用公司的管理技术、人才、市场优势改造这些企业，使其经济效益迅速增长。

  3.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

  到本世纪末，公司计划石膏板产量达8,000万平方米，轻钢龙骨2万吨，石膏石 30万吨，石膏粉建材制品5万吨，GRC外墙板400万平方米，矿棉吸音板800万平方米。形成公司的五个拳头产品。其他新产品也将达到相当的规模。届时公司的销售收入将达14.2亿元，税后利润2.1亿元。

  4.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及设备更新计划：

  公司将收购集团公司即将建成的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并将合资兴建一条年产2 ,500万平方米的纸面石膏板生产线，巩固公司在国内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将收购集团公司拥有的石膏矿和护面纸生产厂，保证公司石膏板的生产原料供应。公司还计划通过新建一条玻璃纤堆水泥外墙板生产线和矿棉吸音板生产线，开拓新的产品市场。

  5.人员扩充计划

  公司计划每年对员工进行不同层次、不同岗位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已组织中层管理人员参加集团公司举办的 MBA 培训班，为公司培养高级经营管理人才。

  公司每年招收约30名大学应届毕业生，不断改善公司的人才结构。今后将侧重发展高中级科技和管理人员在公司职工中的比重，进一步发挥公司的人才优势。

  公司相信凭借长期以来在新型建材行业内的信誉和地位，通过上述发展规划的实施，公司的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必将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并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以及市场知名度。随着我国经济的繁荣、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本公司发展有着光明的前景。

  十四、重大合约及重大诉讼事项

  1.重大合约

  （1）本公司接受发起人转让给本公司的金额超过500万元的7 个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为5，540万元人民币。(各贷款人均已发函确认合同的转让)。

  （2）本公司筹委会于1997年3月11日与发起人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由发起人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服务和设施，本公司向发起人支付服务费用。本公司将在正式成立之后确认政协仪。

  （3）本公司筹委会于1997年3月11日与发起人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由发起人向本公司出租其厂区内67,145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向发起人每年支付租金15元／平方米／年。本公司将在正式成立之后确认该合同。

  （4）本公司筹委会于1997年3月11日与发起人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由发起人许可公司使用其注册登记的第168486号龙牌商标，公司向发起人支付商标使用许可费用100万元／年。本公司将在正式成立之后确认该协议。

  2.重大诉讼事项

  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任何未了结的重大诉讼。

  十五、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可以按下述时间、地点到本公司查阅以下文件：

  时间：1997年5月16日－1997年6月16日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

  电话：010－62925831

  1.国家建材局“建材生产发[1997]9 号文”《关于下达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国内股票发行计划的通知》

  2.中国证监会复审通过同意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

  3.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新发股票到该所上市的承诺函

  4.国家体改委关于同意设立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

  5.承销协议

  6.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确认文件

  7.国家土地局土地评估确认文件。

  8.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同意投资立项的批准文件

  9.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10.辅导协议,辅导报告,国家建材局辅导验收报告

  11.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

  12.新技术企业受理通知书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委员会

  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八日